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02)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及
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董事會欣然宣佈，擬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仙（含稅，如適用）之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及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派付。

根據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義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所用者具有相同含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通告中的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合共有617,33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已發行股份。概並無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之股份，亦無股東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實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為425,944,000股，佔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9%。

執業會計師湯日壯先生獲本公司委任為監票人。以下為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25,944,000 (100%)	0 (0%)
2.	(a) 重新選舉董事：		
	(i) 重選俞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425,944,000 (100%)	0 (0%)
	(ii) 重選程君俠女士為執行董事	425,944,000 (100%)	0 (0%)
	(iii) 重選張永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25,944,000 (100%)	0 (0%)
	(iv) 重選郭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25,944,000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425,944,000 (100%)	0 (0%)
3.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	408,020,000 (95.8%)	17,924,000 (4.2%)
4.	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25,944,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5.	更新一般性授權以增發新股	408,020,000 (95.8%)	17,924,000 (4.2%)

由於贊成普通決議案票數超過二份之一及贊成特別決議案票數超過三份之二，故上述第1至4項決議案及第5項決議案已分別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

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擬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仙（含稅，如適用）之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H股股息將按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之前一個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收市價平均值折算以港元支付。就派付末期股息而言，適用兌換率為100港元折合人民幣83.5484元。因此，每股本公司H股之末期股息為港元6仙。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香港的收款代理（「收款代理人」），且將向收款代理人支付本公司就H股所宣派的末期股息，而收款代理人將以受託方式代有關H股股東持有直至付款。有關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派付，並由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股息的H股股東，而郵誤風險概由H股股東承擔。

有關本公司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企業所得稅的安排，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程君俠女士及王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何禮興先生及沈曉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陳寶瑛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最少刊登七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fmsh.com。

*僅供識別